



EJ095198814079

師大地理研究報告
第14期 民國77年3月
Geographical Research
No.14, March 1988

小區域內部人口分佈的時空變化： 大溪鎮的個案研究*

The Space-time Variations of Population Distribution within
a Small Town – The Case Study of Ta-hsi Chen (大溪鎮)

楊宗惠**
Tsung-hui Yang

Abstract

This paper is an attempt to understand the variations of spatial distribution of population within the town of Ta-hsi, a 200 years old small town. The time period of this analysis is from 1905 to 1985, while the spatial concentration of population and urbanization in Taiwan Area during this period has already been developing. The basic indexes of analysis are average growth rate of population, rate of natural increase, rate of social increase and rate of net migration annually. The source of basic data of population are from the demographic fact books in Taiwan Area, which is published by the Japanese colonial government and the ministry of interior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hrough the years. The basic area-unit of this analysis are all Lis, which is the smallest statistical unit in Taiwan that cover the entire Ta-hsi.

The result of this research is summarized as follows:

1. The variations of spatial distribution within the town of Ta-hsi through the years

* 本文之完成蒙楊淑卿、顏璧卿、陳豫、張明昌、顏秀玲、鍾寶珍等同學協助整理資料，大溪鎮戶政事務所給予收集資料的方便，特此致謝。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副教授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Geography,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reflect the changes of the town's function and the natural deviding line of the River Ta-han generally.

2. According to the analysis, it has been found that during the period before the mid 1950's, the areas of dense population and rapid population growth are concentrated on the Eastern Region (the eastern part of River Ta-han) which traditionally is the economic center of this town. But during the period after the mid 1950's, the velocity of population growth in the Western Region (the western part of the river) which is an industrial region at recent times was much faster than the Eastern Region. This change helped to form two core centers of population distribution in Ta-hsi for present times.

3. The most important factor of the difference of population growth between the two regions at two periods is the change of migration. Before the mid 1950's, the net in-migration rate in the Eastern Region is more than the region of west. Nevertheless, the net in-migration rate in the Eastern Region during the period after the mid 1950's is less than the region of west.

4. There was evident difference between two regions on the sources of net in-migration. The sources of net in-migration in the Eastern Region mostly came from the migration between Lis within the town and the sources of net in-migration in the Western Region are essentially based on the in-migration came from the outside.

一、導論

(一) 研究動機與目的

一地人口空間分佈狀況，雖以其自然環境背景為先決影響條件，但也能因居住該地人群社會經濟體系階層水準而有不同。然一地人口空間分佈的時空變化主要乃受外在與內在社會經濟之成長過程所影響。

二十世紀以來，臺灣地區之人口成長與空間集散過程，已明確地反映了此事實（施添福 1979，1982），由初期的人口分散於廣大的鄉村地區，到今日的過度集中於大都會區，尤以北部大都會區為然，一九七〇年代中期以後，該區已擁有全臺三分之一以上的人口。在此與都市化過程息息相關的人口空間集中過程中，明白地指出都市—鄉村人口消長的互賴性，即大都市人口不斷地急速成長，除了它本身高的自然增加外，主要由於鄉村地區人口不斷湧入所致，而相對的，鄉村地區人口先是面臨相對減少，最後將面臨絕對減少。在這人口空間集中過程中，地位較不明確者為小城小鎮。據 Gibbs (1963) 人口空間集中演化五時期理論模式，小型城鎮在鄉村人口面臨減少

後，亦步上人口減少一途¹⁾，但臺灣地區之小城鎮，至今人口成長趨勢有增，亦有減者，其差異性頗大，不僅因所在地理位置不同而異，也因其與都會體系之關係而異，同時也因其在整體性或區域性發展過程所扮演的角色不一而不同。

本文主要目的即欲探究在臺灣地區社會經濟成長及都市化過程中，小鎮內部人口成長與空間分佈是如何地調整。

(二) 研究地區、時期與資料

本文以桃園縣內大溪鎮為研究觀察個例，並以該鎮目前所轄22個里為最小分析單位。研究探討時期以二十世紀為主，且始於1905年，終於1985年，前後共八十年，包括日據時期及光復以後時期各四十年，換言之，研究時期跨越二完全不同的社會經濟發展體系。

原始數據資料來源均為官方出版或未出版的人口統計年報及月報，包括：

- 「臺灣現住人口統計」1905至1933年份，臺灣總督府企劃部編。
- 「臺灣常住戶口統計」1934至1942年份，臺灣總督府總務局編。
- 「臺灣省五十一年來統計提要」，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統計室編印，1946。
- 「臺閩地區人口統計」1970，1981及1985年份，中華民國內政部編印。
- 「大溪鎮戶籍動態登記統計月報表」1947至1985年份（未出版），大溪鎮戶政事務所編製。

二、大溪鎮的過去與現在

(一) 地理位置、自然環境背景及行政區別之沿革

大溪鎮之面積約為105平方公里，位於桃園縣東南部。如圖1所示，其分別與桃縣之八德、平鎮、龍潭及復興四鄉，以及臺北縣之三峽及鶯歌二鎮接壤。該鎮位於桃園臺地與雪山山脈交接處，其地勢東南高，而向西北遞減。大漢溪（舊：大嵙崁溪，即淡水河上游）自雪山山脈發源後，流經石門附近作九十度之急轉，橫切溪洲山脈，穿過石門峽谷，折向東北流，貫穿大溪鎮南北，將該鎮分為「河東」與「河西」兩大地區。

¹⁾ 此五時期分別為1.鄉村地區人口成長率大於都市人口成長率；2.都市人口成長率超過鄉村地區，鄉村外移人口數量已相當多；3.都市人口繼續成長，而鄉村地區人口相對減少，都市人口比重佔優勢；4.小城鎮人口也面臨減少危機，大都會區形成；5.人口空間集中過程停止，且轉為分散過程，人口分佈逐漸趨於平衡。參閱Gibbs 1963；Kuls 1980:89；施1979:160及176。

「河東」地區地形複雜，且山地多平地少。東南部山地屬雪山山脈西北坡，相對地勢甚大，向西北方分二層河階臺地（三層臺地及內柵階地）遞降至大漢溪河床低地。「河西」地區，地形平坦，全境幾乎均屬於番子寮臺地面，僅西南角進入龍潭臺地（桃園縣文獻委員會 1962，卷一：1—13）。

大溪鎮今日行政轄區範圍之雛型，完成於日據大正九年（1920）地方行政改革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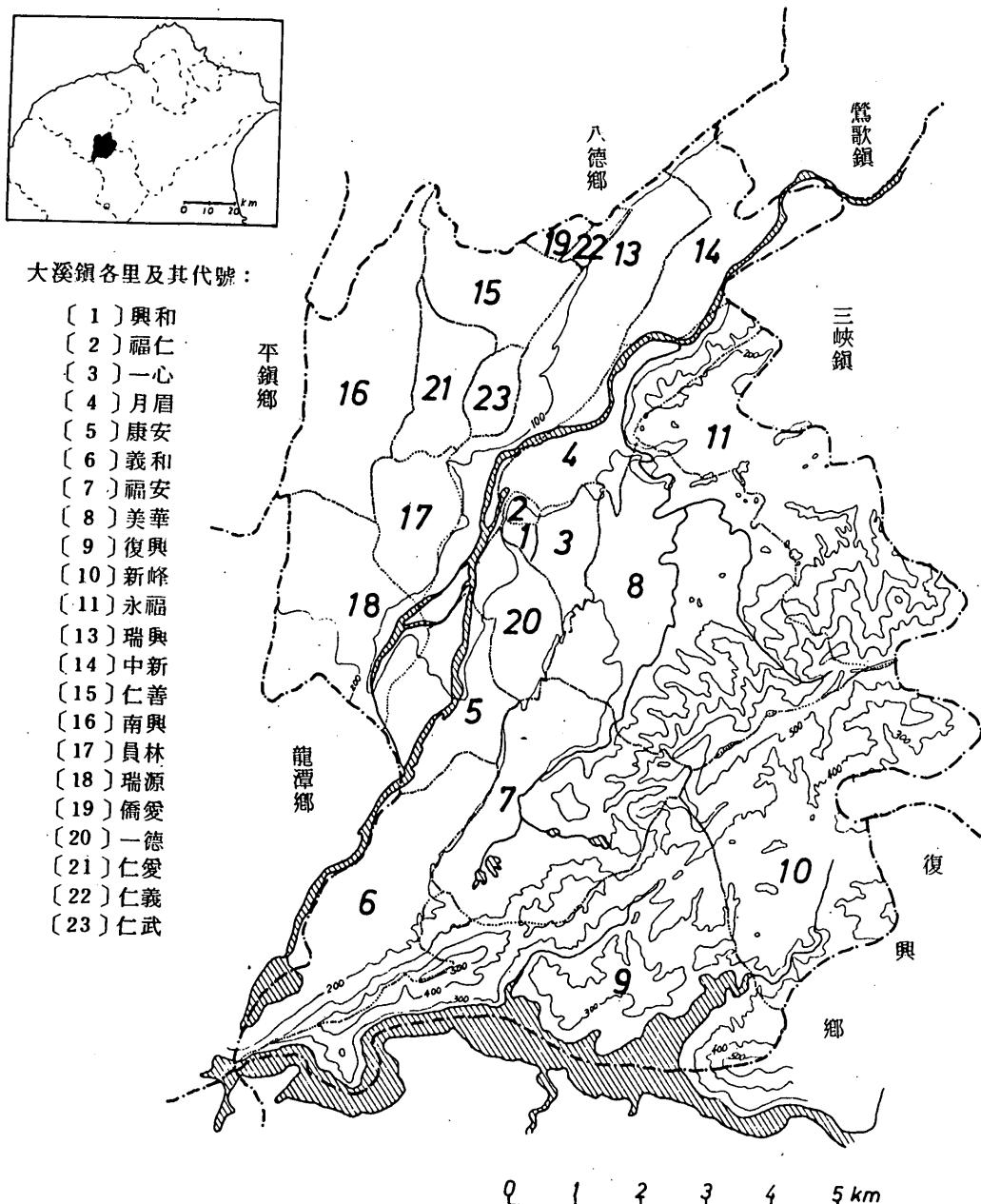


圖 1. 大溪鎮地理位置，地形及行政區域

後，時屬新竹州八郡之一大溪郡大溪街治下。民國 39 年（1950）桃園縣由新竹縣劃分出來，大溪鎮乃成為桃縣十三鄉鎮之一。其內部現行所轄 22 里自 1920 年以來之演變過程簡述如下。大溪街 1920 年以後所轄大字數共 15 個，「河西」地區四個，即埔頂、南興、員樹林及番仔寮。「河東」區除大溪街、田心仔、月眉、石屯、內柵、新、舊溪洲、三層及烏塗窟外，尚包括大漢溪河床沿岸之缺仔及中庄。1945 年光復後增為 18 個里，即由大溪街與三層各分出興和里〔1〕、福仁里〔2〕與福安里〔7〕、美華里〔8〕、復興里〔9〕及新峰里〔10〕，其中復興里與新峰里尚包括原來部份屬蕃部的地區。而月眉與石屯及新、舊溪洲各合併成月眉里〔4〕及義和里〔6〕。另外在金瓜坑附近另劃出一里金瓜里〔12〕；烏塗窟改稱永福里〔11〕，合瑞興里〔13〕（舊：缺仔）與中新里〔14〕（舊：中庄）「河東」地區增為 14 里，而「河西」區仍為四里：仁善〔15〕（舊：埔頂）；南興〔16〕、員林〔17〕（舊：員樹林）與瑞源里〔18〕（舊：番仔寮）。其後由於人口消長里數重新調整數次，「河東」區的金瓜里〔12〕於 1949 年即因人口數大量減少併入永福里〔11〕內；而一心里〔3〕（舊：田心仔，包括上、下田心仔）由於人口大增於 1970 年將上田心仔劃出另設一德里〔20〕，故仍為 14 里。而「河西」區以仁善里〔15〕變化最大，先後分出僑愛里〔19〕（1961 年）、仁愛里〔21〕（1970 年）及仁義里〔22〕（1975 年），而仁愛里於 1982 年另劃出仁武里〔23〕，故「河西」區里數添為九里，而大溪鎮轄下里數，亦增為 22 個，各里位置請參閱圖 1。

（二）大溪鎮之過去

今大溪，原名「大姑陷」或「大姑崁」，據言源自霄裏社平埔族稱今之大漢溪的 Takoham 音譯而成。同治四年（1865）月眉李騰芳中舉，乃易「姑」為「科」字（洪敏麟 1980：89—90），光緒十二年（1886）劉銘傳於此設撫墾總局，在「科」字上加上「山」字成為「嵙」字，意為山中之都邑。「大嵙崁」地名一直到日據大正九年（1920）才改稱今名「大溪」（富永 1940：138—139）。

大溪一帶漢人的墾殖始於乾隆初年（即十八世紀初葉），由粵、漳人合力開墾，且「河西」稍早於「河東」²⁾。至道光末年（即十九世紀中葉），河階臺地均已先後墾拓，並且開始拓墾附近山地區，以從事樟腦製造與茶葉生產。到十九世紀末，日據以前，除了「河東」區東南山區（即今部份的復興里〔9〕與新峰里〔10〕）外，大溪鎮已全部拓墾完成。

²⁾ 大溪鎮目前所存寺廟中，建築最早者為大漢溪西岸埔頂的仁和宮，建於乾隆四十年（1775）。參閱：桃文會 1964 卷三（上）：27。

大溪街市（即：福仁里〔2〕及興和里〔1〕，以下均同）草創於乾隆末年，此時淡水河系航運便利，由大溪碼頭可將其境內及腹地（包括：關西、北埔、竹東、新埔及樹杞林等地）物產轉運至臺北地區販賣，同時將外地雜貨日用品運回，供其廣大腹地民衆使用，故成為淡水河上游重要的水陸交通輻輳中心及貨物集散交易市場。嘉、道年間街市之繁榮已肇其端³⁾，咸豐十年（1860）淡水正式開港後，樟腦與茶葉貿易劇增，移往墾殖者日衆，1872年以後大溪且為全臺樟腦主要生產集散中心（林滿紅1977a：221—222；戴寶村1984：87—88），市況更加繁榮，然漢番衝突也日趨激烈，「番害」嚴重（戴1984：92），墾殖間或停頓（桃文會1962卷首：37）。迨光緒十二年（1886）劉銘傳設撫墾總局於大溪街（今興和里〔2〕處），大溪一躍為清季「開山撫番」工作據點；翌年於此設立北路腦礦總局，其地位更加重要。光緒二十年（1894）廢撫墾總局，置南雅廳，以大溪街為廳治所在。在此段期間，由於漢番衝突較為緩和，墾殖工作因採腦、產茶業之擴張，日益發展。大溪街市況繁榮空間，洋行（如英人魯麟，德人公泰及西班牙人的瑞記）、大商行（如：致和、英芳、鴻隆、太和、廣合及中和等）陸續開設於街上，而由華僑茶商所經營的茶行，大小也有三、四百家（富永1940：134—135）。帆船輻輳，桅桿林立，盛極一時。日據以後，日本開拓會社如大東、大西、小松及太平等相率來此，從事開墾及樟腦業。而1903年桃崁輕便鐵道完成，1908年大嵙崁開山隧道一律完成，墾業更為擴展，且由日三井會社獨攬墾權，大規模開墾今復興里〔9〕及新峰里〔10〕一帶。故日據初期二十年內，大溪街市況之活躍達於巔峰狀態。1898年且為全臺第二大的城鎮，人口數有4,244人。（林滿紅1977b：260—261）。大批製腦、製茶及採煤工人與碼頭、臺車搬運工人，蜂湧進入大溪，僅舟運即約近千人⁴⁾；街上到處可見飲食店、酒館、妓院；至民國初年，以大溪為終點，往返艋舺間之帆船，仍有三、四百艘（臺灣風物社1968：4—5；洪1980：92）。

然好景不長，歐洲大戰後帶來的財經變動，街上富豪、有力者，接二連三倒閉，外移他去；而桃園大圳於1916年動工，築攔水壩於大漢溪上，河水量大減，大溪舟運遂告終止（富永1940：137）；同時縱貫鐵路亦不經過大溪。1920年新竹州成立當初

³⁾ 由以下二例，可窺知大溪街於此時應已具相當程度的繁榮：其一，嘉慶18年（1813）漳人合資於通往碼頭之下街（今：和平路）興建福仁宮（即福仁里地名之由來），奉祀開漳聖王陳元光。參閱：桃文會1962卷首：36；其二，嘉慶19年（1814）林平侯一族，因避漳、泉械鬥由新莊遷來大溪街，道光4年（1824）開始興建大嵙崁石城，且以其雄厚資力，大力開拓，移往漢人日衆，商店街擴增，而商業鼎盛。參閱：黃師樵（1974）：39；許雪姬（1987）：25。

⁴⁾ 大溪街搬運工人，一天工資可達五、六十錢，其他地區僅及二、三十錢，故吸引不少桃園、中壢一帶居民。參閱富永1940：136。

，大溪街仍為僅次於新竹街之第二大城鎮（臺灣風物 1968 :5），然其河港機能喪失在先，又失去陸運輻輳中心地位，故原有機能逐漸喪失，市況迅速衰退⁵⁾。至日據末期，僅保持其地方行政中心及其東南山地出口的地位，商業機能之中樞也由下街（今：福仁里〔2〕內的和平路）移到上街（今：興和里〔1〕內的中央路），且向南沿鄉村聯絡道路延伸（富田芳郎 1954 : 39—41）。

（二）大溪鎮的現在

光復以來，臺灣的經濟建設政策，一直以工業及與貿易有關部門的發展為重點，因此交通位置直接的影響一地發展之盛衰。大溪鎮遠離縱貫鐵路，其戰後經濟發展因而一再受阻。在一九六〇年代末期導入之區域計劃，大溪鎮為北部區域外圍一個三級衛星市鎮之一，然就其產業結構觀之（見表 1.），到 1970 年大溪鎮仍為一個以農業為主，商業、服務業為輔的農村中心，其二級產業人口比尚不及五分之一，遠低於同年臺灣地區水準（28.0%）；其服務周地僅有一個以它為出入門戶的山地鄉—復興鄉。在臺灣地區 59 個都市圈中，兩地共同構成一個屬次低階層的小型都市圈—大溪圈，其結構特徵為：中心都市人口規模小於七萬人，且工業化水準，人口密度及人口增加率均低於平均值甚多（陳文尚 1984 : 112—136 & 170—182）。

一九七〇年代初期，桃園縣在配合北部區域發展計劃下，正迅速進行工業化，為適應日後需要，開發了六個工業區，其中一個「埔頂工業區」（桃文會 1979 卷四〔下〕：12 & 25）位在大溪鎮仁善里〔15〕北端沿臺 4 號省道，是為大溪鎮大規模工業發展之開端。1975 年其二級產業人口已占就業人口之四分之一強，但仍低於同年臺灣地區之平均值 34.9%。此後，由於汽車及道路網之日益普及，而高速公路與鐵路電氣化等重要交通建設先後完成，大溪鎮與區域中心都市間易達性大增，沿臺 4 號省道，大小工廠如雨後春筍，紛紛設立，二級產業人口數急速上升，1985 年其比重不僅已占就業人口一半以上，而且也超過臺灣地區的水準（1985 : 41.4%）。

⁵⁾ 大溪的沒落狀況及因素，亦可由日據時期大溪土人呂傳琪于大正年間刊於報端一文看出一斑：「…緬我大溪之全盛時也，山場大開，……製腦製材，……產米產茶，…。邇自關西肩挑負販，遙至台北航海梯山；為蕃之鎖鑰，握商界之樞機。當山場開放之日，內地人（指日人）統計八千，方遊廊繁興之時，料理店亦算數十。洎乎明治季年，討番時代，舉邑皆兵，傾家輸賦，……。奈何義務者百姓，而權利者「三井」。…「三井」墾地，招佃開荒，墾未一年，租徵大半。而水流澗（指水流東，今新峰里）之產茶，向之由大溪者，今竟改而三峽矣。…他如山地物品供給，使酒保獨專，……。加以財海風波，資源涸竭，向之擁資巨萬者，胥遭沉溺，而受株連者，殆盡浪淘，有似覆巢殆無完卵。…是故生計日非，乃背鄉離井，甚至無歸其口，散而之四方者，幾十萬人矣。商況寂靜，…為郡所在地，而不能容一銀行，較往昔棧莊林立之時，真有霄壤之別矣。……」摘錄自：桃文會 1967 卷五文教志：180。

另一方面，隨著臺灣社會經濟結構變遷，國民生活水準日益提高，休閒遊憩需求增高，觀光資源的開發方興未艾，大溪鎮不僅為通往附近觀光旅遊地區的交通要道，其本身也為北部區域少數幾個景觀資源豐富之地，日據時期已為臺灣十二大名勝地之一（富永 1940：97—99；桃文會 1962 卷一：192—194）。除了古厝、古街、寺廟及公園等文化景觀資源外，其自然景觀資源亦相當豐富，其中石門水庫在北部區域觀光遊憩計劃中，劃定為區域性公園（文化大學造園及景觀研究室 1984：9—22），而座落於三層山地區中的先總統 蔣公陵寢慈湖，在近十年來，也成為中、外觀光客必來之地（大溪鎮公所 1981：19—20；1983：3）。

由以上概述中，吾人可知今日大溪鎮，除了為地方行政中心外，十多年來由於對外交通狀況大幅度改善，市況又逐漸繁榮，且市鎮機能亦日趨多元性。然大漢溪，此昔日南北交通天然孔道，却分割了大溪鎮的完整性，間斷了兩岸的連續性，為「河東」與「河西」間一道自然界線，進而也影響兩地機能發展之趨勢。老核心區的「河東」，平地面積少，且其發展已近飽和，而腹地却多為山地，與「河西」區之聯繫，至 1985 年僅靠一座「大溪橋」，工業發展條件不利，然却擁有大溪鎮絕大部份的景觀資源，故其發展以第三級產業活動為重心，大溪鎮內商店幾乎完全集中在此地舊大溪街上（今：興和里〔1〕及福仁里〔2〕）（大溪鎮 1983：2）。「河西」地區與該鎮核心區分離，但對外交通發達，也為桃園臺地進入大溪鎮主要門戶，地形且多為平地，此優異的區位條件，使其土地利用逐漸改變，尤其是臺 4 號與 3 號省道沿線，農田大都已轉為工廠及住宅社區用途，大溪鎮較大規模的工廠均分佈於此，故其為該鎮二級產業活動中心。

表 1. 大溪鎮有業人口結構

年 份	有業人 口 數		第一級產業人 口 數		第二級產業人 口 數		第三級產業人 口 數	
	絕對值	相對值	絕對值	相對值	絕對值	相對值	絕對值	相對值
1946	8944	100.00	5275	58.98	864	9.66	2805	31.36
1950	9379	100.00	5018	53.50	964	10.28	3397	36.22
1955	10552	100.00	5105	48.38	969	9.18	4478	42.44
1960	11814	100.00	5443	46.07	1525	12.91	4846	41.02
1965	12288	100.00	5710	46.47	1546	12.58	5032	40.95
1970	15795	100.00	6644	42.06	3043	19.27	6018	38.67
1975	20777	100.00	6988	33.63	5529	26.61	8260	39.76
1980	29815	100.00	7328	24.58	12196	40.91	10291	34.52
1985	45506	100.00	8714	19.15	24764	54.42	12028	26.43

註：1965 年及以前為滿十二歲以上的有業人口，其後各年為滿十五歲以上者。

資料來源：大溪鎮戶政事務所：「大溪鎮戶籍靜態人口統計年表」，上述各年份。

三、人口成長與空間集散轉移過程

(一) 人口成長過程

本節重點在闡述二十世紀以來，大溪鎮整體性人口成長變遷過程，並藉著與臺灣地區同時期人口成長性質之比較尋求本鎮人口成長之特質。表 2. 乃將 1905 – 1985 年此八十年，每十年分為一期，計算出各時期臺灣地區與大溪鎮年平均的人口增加率，自然增加率、出生率、死亡率，以及社會增加率；並列出以 1905 年人口為基期的增加指數。圖 2. 及圖 3. 分別表示此八時期中，臺灣地區與大溪鎮之人口成長型，及其人口自然增加之演變過程。

由表 2. 及圖 2.、圖 3.，吾人可以發現下列幾項事實與特點：

1. 就人口增加幅度言，大溪鎮遠低於臺灣地區僅為臺灣地區增加幅度的二分之一。在此八十年間，整個臺灣地區人口增加了五倍多，而大溪鎮僅增加了二倍餘，由 1905 年不及二萬五千人，發展到 1985 年之七萬四千人左右。就人口成長率而言，兩者均以光復以後之四十年間來得快速。前後兩期人口增加倍數比，臺灣地區約為 1 : 4。而大溪鎮約呈 0.5 : 2.0 之關係。

2. 就人口成長型而言，兩者差異性顯著。臺灣地區確如一些學者所指出的，是頗為典型的「封閉性」成長 (Barclay 1954 : 12；陳紹馨 1955 : 1；陳寬政／葉天鋒 1982 : 99 – 100；施 1982 : 29 – 34)，即人口增加以自然增加為首要動力，換言之，其人口成長型的演變決定於出生率及死亡率的發展，如圖 2. 所示，代表臺灣地區人口成長趨勢線，除了 1945 – 1955 及 1965 – 1975 兩時期外，均沿繞著縱軸（自然增加率）發展，社會增加影響微不足道。而上述兩時期偏差之形成，前者乃受光復後，尤以 1947 – 1949 年間，大批大陸人口之移入，後者則主因 1969 年內軍人戶籍改隸所出現不尋常的移入所致。然大溪鎮的人口成長型與臺灣地區截然不同，它不但不具「封閉性」，反而呈現「開放性」的特點，即該鎮人口內外交流活動的頻率及指向顯著地影響其人口成長型的演變。由表 2. 得知。大溪人口總數在本世紀為正成長趨勢，但它幾乎一直是淨遷出地區，1905 – 1931 年間年平均淨遷出率為 11.55%，光復以後，此數值雖緩緩下降，然持續到一九六〇年代底，仍為一淨遷出地區，年平均淨遷出率為 5.78%，1970 年以後之最近十五年，大溪鎮才轉變為臺灣地區四十二個淨遷入鄉鎮之一（施 1982 : 73），1970 – 1985 年間年平均淨遷入率為 2.60%，雖然尚不及千分之五，然其人口成長型發生轉變，即由相對增加型（自然增加 > 淨遷出），晉升為絕對增加型（自然增加 + 淨遷入）。

就人口自然成長過程而言，兩者在本世紀以來變化步驟一致。吾人若據人口成長轉型（Demographic Transition）五段模式來說明，則臺灣地區與大溪鎮均已由低度不穩定成長之第一段預備期（Vorbereitung），經歷了中度及高度成長的二、三段—導入期（Einleitung）及轉變期（Umschwung），進入中低度成長之第四段緩和期（Einlenken）^⑥。臺灣地區在1925年，當死亡率開始穩定持續下降時（陳1955：4-6；陳／葉1982：105）進入導入期，轉變期約於光復後開始，而於1970年左右結束。大溪鎮與臺灣地區唯一不同點，為其進入各期之時間稍晚，此可由圖3清楚看出。該鎮人口成長遲到1930年—當死亡率開始穩定下降後—才進入導入期。人口高度成長的轉變期亦在1950年以後才顯著地開始，1955-1965間年平均人口自然增加率且超過同時期之臺灣地區。然其出生率的降幅較臺灣地區緩慢，1976龍年以後，出生率才降低至25‰以下，而人口成長始進入緩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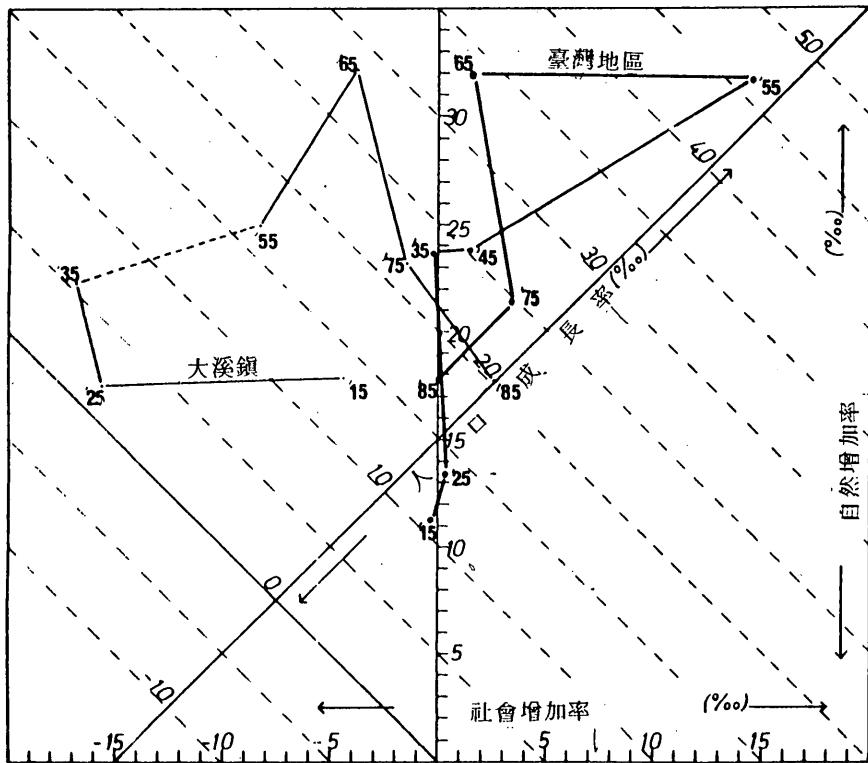


圖2. 臺灣地區與大溪鎮人口成長型：1905-1985

^⑥ 第五段為低度穩定成長之尾聲期（Ausklingen），台灣地區死亡率發展已達此期水準，但出生率一來偏高，二來仍在持續緩降中，故尚未能進入此轉型模式之末期。Mackensen, R./Wewer, H. (1974): 32。

表 2. 臺灣地區與大溪鎮之人口成長：1905—1985

時 期	臺灣			臺灣地 區			大溪			大溪 鎮						
	每時期 年年 口總 數	人口 指 數 (1905=100)	年平均人 口增加率 (‰)	年平均人 口自然增 加率 (‰)	年平均 出生率 (‰)	年平均 死亡率 (‰)	年平均社 會增加率 (‰)	年平均 底人 口數 (‰)	每時 期末 人 口 指 數 (1905=100)	人口增加 率 (‰)	年平均人 口 指 數 (1905=100)	年平均 出生率 (‰)	年平均 死亡率 (‰)	年平均 自 然 增 加 率 (‰)	年平均 自 然 增 加 率 (‰)	年平均 自 然 增 加 率 (‰)
1905—1915	3414388	111.75	11.03	41.51	30.21	-0.28	24700	107.80	13.37	17.87	40.99	22.87	-4.49			
1915—1925	3924574	128.44	13.80	41.18	27.74	0.42	27823	121.43	2.03	17.72	40.78	23.05	-15.69			
1925—1935	4990131	163.32	23.55	23.79	45.44	21.64	-0.24	29692	129.59	5.74	22.30	49.92	18.62	-16.57		
1935—1945	6133867	200.75	25.43	23.88	43.16	19.29	1.55	33116	144.53	15.59	—	—	—	—		
1945—1955	9077643	297.10	46.51	31.73	43.63	11.90	14.78	36403	158.87	16.74	25.00	36.19	11.91	-8.26		
1955—1965	12628348	413.30	33.57	31.91	38.77	6.87	1.66	48417	211.31	28.52	32.22	40.01	7.80	-3.70		
1965—1975	16149702	528.55	24.94	21.43	26.40	4.98	3.51	60199	267.73	21.78	23.20	28.97	5.78	-1.42		
1975—1985	19258053	630.28	17.76	17.72	22.48	4.76	0.04	73729	321.78	20.28	17.69	22.84	5.16	2.58		

註：1. 1905 年底臺灣地區及大溪鎮總人口數分別為：3,055,461 及 22,913 人。

2. 臺灣地區人口統計資料 1944 至 1946 年間從缺；1945 年底人口數為 1943 年底人口數。

3. 大溪鎮人口統計資料人口總數部份 1943 至 1945 年份；動態人口統計部份 1915，1920，1925 以及 1932—1946 年份，前三年因人口普查，各該年人口動態統計僅包括 10—12 月之數值，故略而不計，而後段時期則因資料從缺，故 1925—1935 時期年平均值僅包括 6 年數據，1945 年底人口為 1942 年底人口數。

資料來源：1.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統計室編印「臺灣省五十年來統計提要」1946。

2. 臺灣總督府企劃部編「臺灣現住人口統計」1905—1933。

3. 臺灣總督府總務局編「臺灣常住戶口統計」1934—1942。

4. 中華民國內政部編印「臺灣地區人口統計」1985。

5. 大溪鎮戶政事務所編製「大溪鎮戶籍動態登記統計月報表」1947 至 1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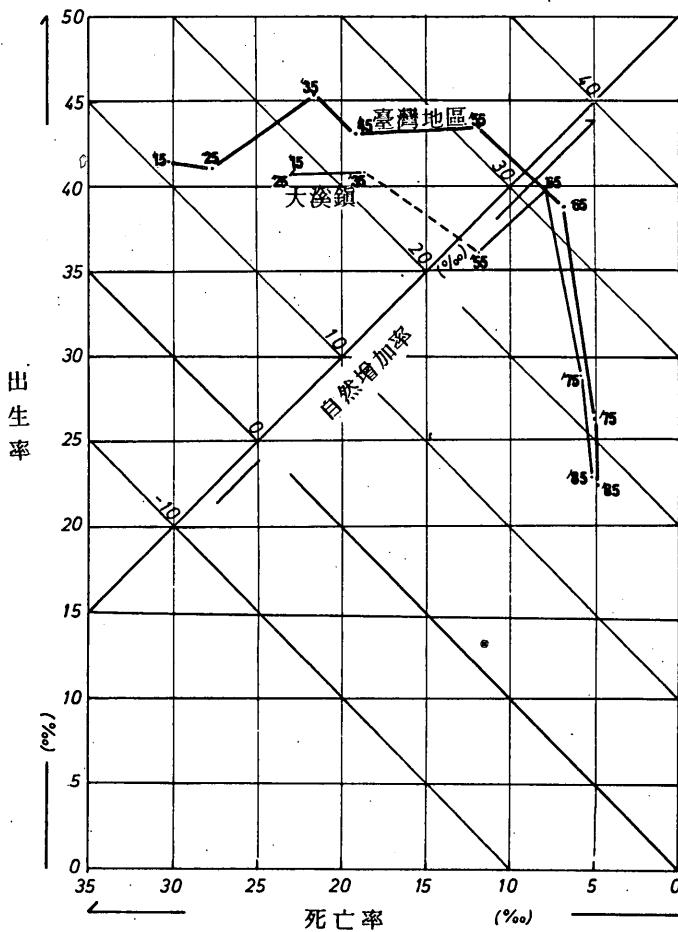


圖 3. 臺灣地區及大溪鎮人口自然增加：1905 – 1985

(二) 內部大區域間人口成長及其空間分佈變遷

由上節概述中，至少獲得一項認識，即二十世紀以來，大溪鎮人口成長過程具明顯的變化，此點在人口的社會成長方面特別突出，由長期之社會負增加，在最近十多年轉變為社會正增加。這種人口移動頻率及移動指向的改變，是否為大溪鎮內部普遍性的發展趨勢，或是具地區性差異？而在此變化過程中，該鎮內部人口分佈是如何地重新再分配？又或是在本世紀內，由於外在及內部社會經濟結構的改變，致使該鎮內部人口成長與空間集散，做了全面性的調整，如果是，則此調整過程是如何進行的？

首先從大溪鎮之兩大地區—「河東」及「河西」—來探討這個問題。表 3.列出 1905 – 1985 年兩地區人口成長及空間相對分佈有關數值。由此表可以清楚地看出，大溪鎮內人口成長具區域性的差異，而在本文研究討論期內，區域間之人口集散，的確作了大幅度調整，即「河東」與「河西」兩地區所扮演的角色正在置換中，「河西」區正逐步取代「河東」區原有的優勢地位。此置換過程的起點出現於光復後十年左

右。據此，吾人可將此八十年間大溪鎮內人口成長與其空間集散劃分為三階段：日據時期（1905－1945），光復初期（1945－1955）以及現代時期（1955－1985）。此三期間人口成長與空間分佈特徵簡述如下：

1. 日據時期（1905－1945）——「河東」優佔時期

本期內大溪鎮內人口增加及空間分佈重心均以「河東」地區為核心地帶。其人口比重於本世紀初已高達十分之七以上，年平均增加率為 6.32% ⁷⁾，人口總數在1905－1939年間一共增加了45%（1939：23611人）。而同時期內大溪鎮全人口才成長了三分之一（1939：30640人）。「河西」地區總人口數於本期初所佔比重為四分之一強，然其人口成長率低緩，年平均人口增加率為 3.25% ，幾乎是河東的一半，1939年底人口總數為7029人，較1905年才增加了6%，結果是其人口比重呈相對下降趨勢。故本期人口成長及空間分佈重心不僅以「河東」地區占絕大優勢，而其發展過程，也具此種傾向。

2. 光復初期（1945－1955）——過渡時期

「河東」地區仍為大溪鎮人口成長及空間分佈重心，但其人口比重之成長已緩和些。「河西」地區人口於戰後開始穩定快速成長，與前期相較，本區於1946至1955年之九年間，人口已增加了12%以上，年平均人口成長率為 13% ；而「河東」地區於同時段內人口增加了 17% ，年平均人口增加率為 18% ，兩數值雖高於「河西」區但兩地間之差距，與日據時期相較；則明顯的縮短。

3. 現代時期（1955－1985）——「河西」起飛，「河東」落後期

「河西」地區人口增加率急速上揚，1957年且以 228.96% 之勢達最高峰。於此三十年內，其年平均人口成長率一直持續 50% 左右的高水準，因此在本期內，「河西」地區總人口增加了接近五倍。此高度人口成長率，不僅凌駕臺灣地區之上，且為大溪鎮全人口成長率之二倍強（參閱表2）。

「河東」地區之發展與「河西」地區可謂南轅北轍，背道而馳。在本期前十年，其地人口增加率仍能維持光復初期水準，年平均增加率近 19% ；一九六〇年代中期以後，人口成長率每況愈下，與「河西」地區差距日顯，1965－1975年間平均人口增加率僅及 10.8% ，1975年以後，「河東」地區總人口數開始逐年減少，人口呈負成長趨勢。在本期後十年間，年平均人口以 3.6% 之譜遞減。

「河東」地區與「河西」地區人口成長角色之對調，相對地使大溪鎮內部人口空間集散過程亦隨之調整。就人口比重而言，「河東」與「河西」之地位，由舊日之

7) 此年平均值由於資料從缺，僅包括22個年份，即1906－1920，及1933－1939年。以下「河西」地區亦同。

4：1，轉變成今日之2：2的關係。此種人口空間分配之轉移，亦造成兩地區內平均人口密度之改變，「河東」地區每平方公里人口數，在1975—1985年間減少了約16人，而「河西」區在本期人口密度由每平方公里四百人，增加到約一千九百人（參閱表3）。

「河西」地區在此三十年內，已演變成大溪鎮人口成長中心，尤其在1975年以後，當「河東」地區之人口增加轉變成負成長趨勢時。又由上節得知，大溪鎮之人口成長型在1970年以後，已轉變成絕對增加型，即該鎮人口除自然增加外，尚有社會增加來促動。由「河西」地區年平均高達50%之人口成長率，吾人可以推測其間也應包含有相當程度之社會增加（即淨遷入）在內。換言之「河西」區於本期內亦發展為大溪鎮人口移入主要指向地區。

綜合上述所言，吾人可初步斷定於本世紀中，大溪鎮內部人口成長與空間分佈，曾進行過大幅度的調整，即人口由舊核心地帶「河東」區，逐步西移過大漢溪到「河西」地帶。然此二大區域內部各地區是否均配合發展，而做了調整，或是仍具有內部地方性差異情況存在？以下則將深入兩大區域內部來探討此問題。

表3. 大溪鎮「河東」與「河西」兩區域人口成長及空間分佈：1905-1985

地區	年 份 人口指標								
		1905	1915	1935	1946	1955	1965	1975	1985
河東	人口總數	16280	18276	22721	24296	28513	34355	38274	36913
河西	(年底人口)	6633	6424	6971	7015	7890	14062	21925	36816
河東	人口比重	71.05	73.99	76.52	77.60	78.33	70.96	63.58	50.07
河西	(%)	28.95	26.01	23.48	22.40	21.67	29.04	36.42	49.93
河東	人口增加指數	100.00	112.26	139.56	149.24	175.14	211.03	235.10	226.74
河西	(1905 = 100)	100.00	96.85	105.10	105.76	118.95	212.00	330.54	555.04
河東	平均人口密度	189.92	213.21	265.06	283.43	332.63	400.78	446.50	430.62
河西	(人/平方公里)	341.73	330.96	359.14	361.41	406.49	724.47	1129.57	1896.75

註：「河東」地區總面積： 85.72km^2 ；「河西」地區總面積： 19.41km^2 。

資料來源：1.臺灣總督府企劃部：「臺灣現住人口統計」1906，1915。

2.臺灣總督府總務局：「臺灣常住戶口統計」1935。

3.大溪鎮戶政事務所：「大溪鎮戶籍動態登記統計月報表」1946，1955，1965，1975及1985。

(三) 內部小區域間人口成長及空間分佈變遷

1. 人口空間分佈之轉移

此處以三張不同年代的同人口圖（Isodemographic Map）：1905年（圖4.1.）及1955年（圖4.2.）及1985年（圖4.3.），來說明大溪鎮內各里人口空間分佈之相

異性，及其時空轉變過程。圖上各里的面積，不再是其自然面積，而是各里之「人口面積」，故由各里面積之大小，即可簡易辨別其人口空間分佈之比重及其變遷過程。圖4之每一單位「人口面積」為50人。

比較這三張代表不同時期的同人口圖，首先可以清楚看出前面兩節內所述有關大溪鎮整體性變化過程特點：其一，即大溪鎮總人口在此八十年內成長了不足三倍，且其增加率以1955—1985年間為高；其二，乃「河東」與「河西」地位之置換，由前期的「河東」優佔時期，轉變成今日平分秋色的局面。其次可以發現在這人口成長與空間集散過程中「河東」與「河西」地區內部均具明顯的差異性。

(1)「河東」地區：其內部人口空間分佈及其集散過程極不一致。於本世紀初，當地人口主要分佈在內柵河階面上，即今興和里〔1〕及福仁里〔2〕之舊大溪街，向南經一心里〔3〕（舊：田心仔庄，包括上、下田心仔）至康安里〔5〕（舊：內柵庄），此分佈帶人口數，不僅幾達「河東」人口之半數，而且也超過全大溪人口的三分之一，即其人口遠高於同時之「河西」地區。而人口分佈之核心區，位於舊大溪街上，此處密集了大溪鎮約17%之人口（人口密度：134人／公頃）。次要的人口分佈帶位於主要分佈帶的南北兩側，北為大漢溪河床沿岸之瑞興里〔13〕（舊：缺仔庄）及中新里〔14〕（舊：中庄）；南為三層河階面上的福安里〔7〕、美華里〔8〕⁸⁾，兩地各佔10%以上的人口比重。

1905—1955年之五十年間，為「河東」區人口比重主要成長期。到1955年為止，除了康安里〔5〕人口銳減外，各里人口均為正成長發展；且由於此時「河西」地區人口成長速率尚未起飛，因此「河東」地區人口空間配置，僅做了局部性的調整。人口主要分佈帶包括了內柵及三層河階臺地，即由今興和里〔1〕及福仁里〔2〕之舊大溪街，向東及東南方，經一心里〔3〕，到福安里〔7〕及美華里〔8〕，此五里人口佔「河東」區人口之二分之一，同時亦佔全大溪人口之五分之二。人口分佈之核心區仍為舊大溪街區二里，其人口百分比，與1905年相較，雖略提升，但不及百分之一，仍集中了大溪鎮約17%的人口（人口密度：170人／公頃）。次要分佈地帶亦位於主要分佈地區南北兩側，北側仍為瑞興〔13〕及中新里〔14〕一帶，南側則南移到石門附近之義和里〔6〕及復興里〔9〕一帶，兩地人口比重略高於10%。然就此時各里人口百分比數值而言，其彼此間的差距較之1905年為低。換言之，光復初期「河東」區人口分佈較日據初期為分散。

⁸⁾ 日據時期三層庄的行政區除了今之福安里及美華里，尚包括今復興里〔9〕及新峰里〔10〕。由1905年人口統計數字，雖未能詳細劃分此四里之人口比重，但就其自然環境及歷史開拓背景來判斷，此時三層庄的人口，應較密集於平坦的三層河階臺地上，即福安及美華二里範圍內。

1955—1985年為「河東」逐步衰落時期，其人口比重不但相對遞減，在本期末，部份地區人口甚至不及1955年之水準；人口呈負成長增加趨勢的里，由前期的一個里，增加至五個里，其中還包括舊核心區的一部份（福仁里〔2〕）。與此發展過程相反，而能與「河西」並駕齊驅者，僅一心里〔3〕與一德里〔20〕（1970年開始由一心里劃分出），其地人口在此三十年內急速成長，已為1955年的三倍，人口比重於本期內由不及百分之十，遞增至接近百分之十五。因此「河東」區人口主要分佈帶，雖然仍在內柵及三層河階臺地，但其人口核心區，已由舊大溪街上東移至今一心與一德里內。同時各里人口百分比之差距又較前期加大，吾人可謂「河東」地區此期人口空間分佈，有由分散轉為集中傾向。

(2)「河西」地區：其較為顯著之區域差異性出現在1955年以後。1905—1955年間，「河西」地區內部人口空間分配與「河東」相較，顯得相當均勻，各里人口比重差距不大；至1955年，「河西」區人口比重，由於其人口增加率遠低於「河東」區而相對減少，然其內部人口仍維持本世紀初期3：2的關係，即南興里〔16〕與瑞源里〔18〕（舊：番子寮）擁有「河西」區五分之三的人口，而其餘的五分之二人口，分佈於仁善里〔15〕（舊：埔頂）及員林里〔17〕（舊：員樹林）內。

1955年以後，「河西」人口直線上升，直逼「河東」區之數，內部區域之差異性亦表現出來。此三十年內人口空間配置發展與前面五十年正相反。如今以仁善里與員林里佔絕對優勢：員林里人口於此期間增加了約四倍，而仁善里之成長更為驚人，人口總數一共增加了九倍，先後劃分出僑愛〔19〕、仁愛〔21〕、仁義〔22〕及仁武〔23〕四里。故原埔頂地區之五里人口已佔「河西」地區之五分之三，若與員林里合計，則「河西」地區五分之四的人口均分佈在此二地區內，它們同時也包括大溪鎮五分之二的人口。南興里與瑞源里相較之下，比重自然降低。而「河西」地區人口，即由前五十年內之分散趨向於集中，其人口分佈主要地區在埔頂五里內，人口密度最高二里為仁義里與僑愛里，每公頃分別為293及183人。

2. 人口成長之變遷過程

一個區域內部各空間單位，在某一時期內人口空間分佈比重之變動，主要乃因各空間單位之人口數在此段時期間不同增減結果所致。而一地人口數量在某一時期內的增減，決定於此段時期間的出生人口數、死亡人口數及淨遷徙人口數這三要素。換言之，即一地自然增加與社會增加之數量大小及其彼此間之關係決定了該地人口增加狀況。上節所述大溪鎮各里在1905—1985年間人口空間分佈之變遷，主要也是受各里人口在此時期內不同人口增減發展結果所決定的。大溪各里人口成長要素在此八十年間，究竟做了如何的組合與變化，它們之間有何共同性及相異性，乃為本節主要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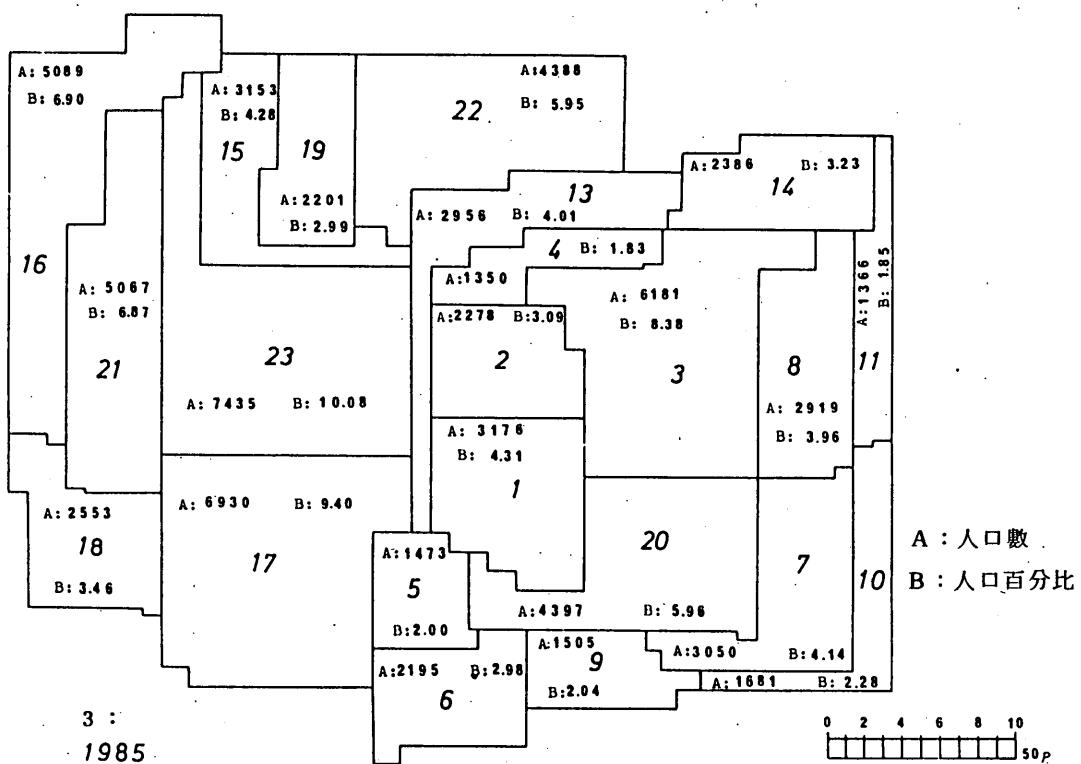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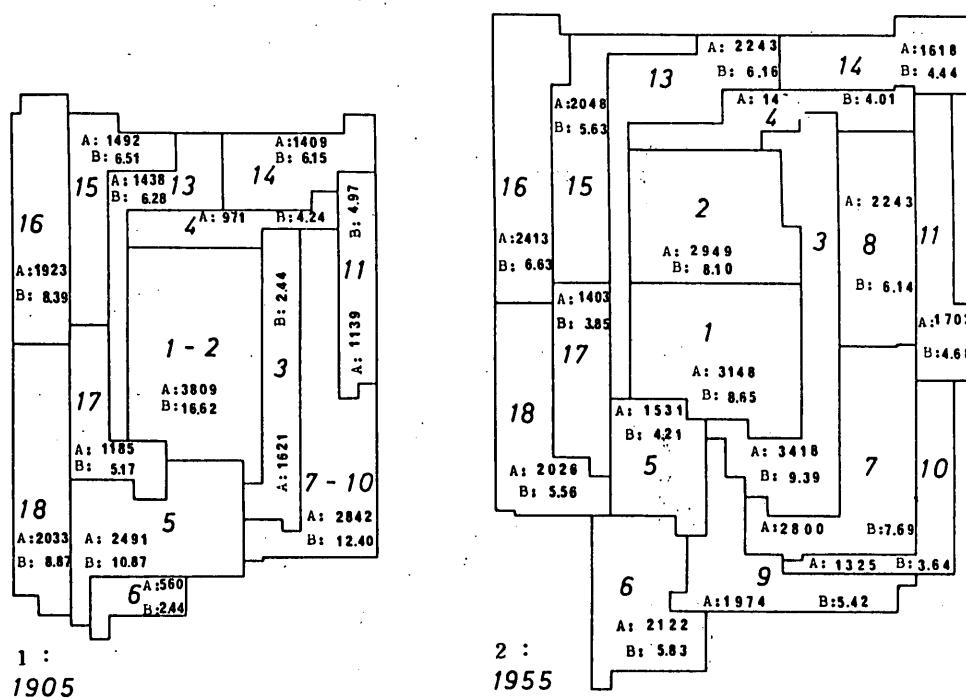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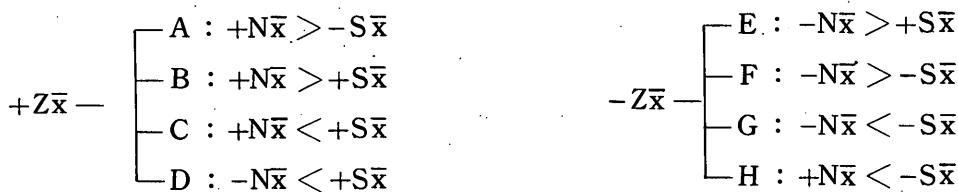


圖 4.1.-4.3. 大溪鎮同人口圖 1905 , 1955 及 1985

之課題。

此處以年平均值為分析基本資料，仍將研究期分為二大時期，即日據時期及光復以後的現代時期；前者由於統計資料之不足，僅能探討 1905—1920 年間之 15 年；後者分為三時段來分析，以 1945—1955 年代表日據末及光復初期的過渡時期；1955 年後之三十年分二時段來觀察，即 1955—1970 及 1970—1985 年。此四時段的各里之年平均值，包括年增加率、自然增加率及社會增加率列在表 4。圖 5.1.—5.4. 為各時段的人口成長型，且為了顯示各里間人口增減的相似性及相異性，以及各時期內的變遷狀況，此圖以與各平均值標準化後之值來繪製。並將三者之關係分為八種組合型 A—H 來闡述：A—D 代表大於年平均人口增加率平均值 ($+Z\bar{x}$) 的四種組合，而 E—H 為小於年平均人口增加率平均值 ($-Z\bar{x}$) 的另四種組合。若以「 $+N\bar{x}$ 」、「 $-N\bar{x}$ 」與「 $+S\bar{x}$ 」、「 $-S\bar{x}$ 」各代表自然增加率平均值正偏差、負偏差以及社會增加率平均值正偏差、負偏差，則 A—H 八組型之意義分別如下：



(1) 日據時期：1905—1920

二十世紀初葉大溪鎮人口成長不穩定已如前述，整體言屬自然增加大於淨遷出的相對增加型。年平均增加率，各里之平均值僅及 4%，然最大及最小偏差值各為 24.98%（舊大溪街〔1+2〕）及 -14.11%（義和里〔6〕），兩者差距幾近 40%。由表 4 得知，各里間自然增加率相差不多，最大與最小值之差額不及 15%，而社會增加率之最大與最小值間的差距高達 50% 以上，故知此期內各里間人口成長之差異性，主要由淨遷徙人口數之多寡來決定。

此十五年內各里人口成長特點可分述如下：

(a) 人口年平均成長率高於平均值者，僅得四里，即舊大溪街〔1+2〕、一心里〔3〕、月眉里〔4〕（舊：月眉及石屯）以及瑞興里〔13〕，四者皆位於「河東」地區，分屬 A、C 及 D 型。月眉里之自然增加率最高，故其 $+N\bar{x}$ 亦為最大值 (5.51%)，此值且大於該里 $-S\bar{x}$ （社會增加率平均值負偏差），故為 A 型；其餘三里社會增加率均大於平均值 ($+S\bar{x}$)，一心里屬 C 型，因其為 $+N\bar{x}$ ；而瑞興里〔13〕與舊大

溪街則具 $-N\bar{x}$ ，故為D型。舊大溪街具最大 $+S\bar{x}$ 值(32.25%)⁹⁾，同時具最小之 $-N\bar{x}$ 值(-7.27%)，故本期就年平均而言，舊大溪街不獨是人口成長率最高的里，而且也是唯一絕對增加型的里(參閱表4.)。

(b)人口年平均增加率低於平均值者，共得九里，除義和里[6](舊：新、舊溪洲)外，其餘各里距平均值差距皆小於10%，然分屬E-H四型。其中以H型占多數，包括五個里，即義和里、舊三層庄[7-10]、以及舊埔頂庄[15]除外的「河西」地區：南興里[16]、員林里[17]和瑞源里[18]，此五里自然增加率均高於平均值($+N\bar{x}$)，然其淨遷出率太高，且大於 $+N\bar{x}$ ，故人口增加率低於平均值，且除了舊三層庄外，也為人口負成長地區。其中義和里自然增加率僅次於月眉里，居於第二位，然其淨遷出率高達34.10%為十三里之冠，故為本期內年平均人口成長率最大負值的里。另二人口成長為負值的里為永福里[11](舊：烏塗窟)及中新里[14](舊：中庄)，分屬F型與G型；兩者之自然增加率及社會增加率均低於平均值，即均具 $-N\bar{x}$ 及 $-S\bar{x}$ ，唯一區別乃永福里之 $-N\bar{x} > -S\bar{x}$ 而中新里則為 $-N\bar{x} < -S\bar{x}$ 。舊埔頂庄[15]屬E型，即其人口成長率低於平均值，主因 $+S\bar{x} < -N\bar{x}$ ；康安里[5](舊：內柵)的人口成長率亦低於平均值，但因其 $-S\bar{x} = -N\bar{x}$ ，故位於F及G型間，此兩里人口增加率之負偏差均近於平均值，故其人口仍能維持正成長之勢。

總結此時期各里人口成長特質，可得一結論，即除了舊大溪街外，各里均屬淨遷出地區，其中二分之一的地方，其淨遷出率高於自然增加率，而為人口相對減少型，「河西」大部份地區屬此型，「河東」則有三個里；其餘地區人口之成長為自然增加率高於淨遷出率的相對增加。僅舊大溪街一地，其人口增加不僅為絕對增加型，且其淨遷入率高於其自然增加率，換言之，此時大溪鎮人口分佈核心區，亦為社會流動性的核心地帶。

(2)現代時期：1945—1985

此四十年間大溪鎮的人口成長過程，由於自然增加與社會增加兩方面均發生過大幅度地轉變(參閱三(一))，故其變化亦較複雜。在此為了探究內部各里人口成長的變化過程與差異性之形成，乃將這四十年據其整體發展過程特點(參閱三(二))，分三大時段來觀察，即1945—1955，1955—1970以及1970—1985年。

(a) 1945—1955年：在這光復初期十年內，臺灣之社會經濟秩序逐漸恢復，人口成長發展也漸穩定，開始進入人口高度增加的轉變期(參閱三(一))。大溪鎮內部各

⁹⁾ 此處必須補充說明一點，即在1906—1920年間舊大溪街總遷徙人口數為19258人，其中日本人有4306人，則每五個遷徙人口約有一位日本人。若將之略去不計，大溪街之遷徙人口數仍為各街庄之冠，但此段時期各街庄總人口數未按國籍別劃分，故日人遷徙亦無法另計或剔除。

里年平均人口成長率亦大幅度的提升，其平均值增加至 14.14%，然區域間差異性頗大，其最大值（復興里〔9〕：31.18%）與最小值（永福里〔11〕：-19.67%）之間相差了50%以上；各里間年平均自然增加率最大（復興里〔9〕：29.74%）與最小（康安里〔5〕：18.51%），相差 11.23%，故知區域間差異性的促動力來自社會增加率的相差，其最大值（新峰里〔10〕：5.14%）與最小值（永福里〔11〕：-41.12%）間之差額高達 45%以上（見表 4.）。

由圖 5.2 得知，年平均成長率大於平均值 ($+Z\bar{x}$) 的里數，共 7 個，均位在「河東」地區，即舊大溪街之二里一興和里〔1〕與福仁里〔2〕、一心里〔3〕以及舊三層庄四里（福安里〔7〕、美華里〔8〕、復興里〔9〕及新峰里〔10〕）。此七里分屬 C、B、D 三型，除了興和里〔1〕屬 B 型 ($+N\bar{x} > +S\bar{x}$) 外，C、D 二型各包括三個里，二型社會增加率俱為正偏差 ($+S\bar{x}$)，其唯一差別在年平均自然增加率與平均值的偏差是正值 ($+N\bar{x}$) 或是負值 ($-N\bar{x}$)，即 C 型之一心里〔3〕、美華里〔4〕及復興里〔9〕具 $+N\bar{x}$ ，同時其 $+S\bar{x} > +N\bar{x}$ ；而 D 型的福仁里〔2〕、福安里〔7〕及新峰里〔10〕，則為 $-N\bar{x}$ ，但其 $+S\bar{x} > -N\bar{x}$ 。這七個里中，除舊大溪街二里人口為相對增加外，其他五里，由於年平均社會增加率高於平均值 ($\bar{x} = -10.69\%$) 一倍以上，故此五地人口成長在本時段內為絕對增加。

年平均成長率低於平均數的里有十個，其中有 7 里之年平均與三個平均值之偏差不及 5%，七點故而群集於軸心附近，僅三里一康安里〔5〕、永福里〔11〕及中新里〔14〕一差距偏大，分散於外。此十里分屬 F、G、H 三型，F 型 ($-N\bar{x} > -S\bar{x}$) 只有「河西」區的員林里〔17〕屬之，G 型 ($-N\bar{x} < -S\bar{x}$) 共有四里：康安里〔5〕、義和里〔6〕、永福里〔11〕及瑞興里〔13〕；H 型 ($+N\bar{x} < -S\bar{x}$) 有五個里：月眉里〔9〕、中新里〔14〕以及「河西」區的仁善里〔15〕、南興里〔16〕和瑞源里〔18〕。就年平均成長率而言，僅康安里與永福里為負值，人口呈相對減少，其他八里人口成長尚能相對增加。

(b) 1955 – 1970：如前所述，1955 年左右大溪鎮內「河東」與「河西」兩地區人口成長趨勢開始背道而馳，故在本時段內，人口成長之區域差異性日益明顯。此十五年間，大溪鎮正處於人口自然成長顛峰期，各里年平均自然增加率高達 30% 以上，且彼此間差距不甚大，最大值（員林里〔17〕：37.73%）與最小值（興和里〔1〕：25.36%）間差額不及 15%；而本時段內各里年平均淨遷出率之平均值小於 -10%，因此這 15 年之年平均人口成長率之平均值凌駕各期之上，且超過 20%，然各里間之差距，却較前期顯著增加，最大值（仁善里〔15〕：82.73%）與最小值（復興里〔9〕：-10.87%）間差額超過 90%，此點不僅指出各里間人口之社會流動差距甚大

，而且也表明各里間人口成長差異之形成與增大，幾乎完全決定在社會遷徙這要素。

圖 5.3.顯示本時段內年平均人口增加率高於平均值者 ($+Z\bar{x}$) 僅五里，「河東」地區三里，而「河西」地區有二里。「河西」地區之二里為仁善里〔15〕與員林里〔17〕，均屬C型，即二者之年平均自然增加率及社會增加率均為正偏差 ($+Nx$ 及 $+Sx$)，且後者 ($+S\bar{x}$) 大於前者 ($+N\bar{x}$)。二里之 $+S\bar{x}$ 及 $+N\bar{x}$ 俱為本時段內最高二里，故二者之成長率正偏差 ($+Z\bar{x}$) 亦為 17 里內最大二里，故其年平均成長率之高亦分列一、二位。「河東」三里中，一心里〔3〕屬D型 ($-N\bar{x} < +S\bar{x}$)，其 $+S\bar{x}$ 且大於平均值 ($\bar{x} = -7.93\%$) 一倍以上，故與仁善及員林里為本時段大溪鎮僅有的三個淨遷入里，即人口成長為絕對增加型。新峰里〔10〕及中新里〔14〕年平均人口成長率亦大於平均值，分屬A、C二型，然其正偏差 ($+Z\bar{x}$) 均低於 5%。

年平均成長率低於年平均值 ($-Z\bar{x}$) 者，一共有 12 里，分屬G、H型。G型 ($-N\bar{x} < -S\bar{x}$) 八里，僅「河西」地區的南興里〔16〕與瑞源里〔18〕之負偏差微不足道，不及 0.5%，餘六里之 $-Z\bar{x}$ 在 5% 及 35% 間。本時段內最大三個 $-Z\bar{x}$ 之里為復興里〔9〕，福仁里〔2〕及月眉里〔4〕均屬G型，復興里且為人口唯一呈負成長趨勢者¹⁰⁾。H型 ($+Nx < -S\bar{x}$) 四里分別為：福安里〔7〕、美華里〔8〕、永福里〔11〕及瑞興里〔13〕，負偏差值較小，人口仍能相對增加。

(c) 1970 – 1985：此時段內各里年平均自然增加率較前期大幅降低，而淨遷出率增加幾乎一倍，故而年平均人口成長率之平均值降低，甚至不及日據初期水準。各里間自然增加率差距較前時段更為縮小，而社會增加率之差距却節節增大。最大值（仁善里〔15〕： 55.43%）與最小值（永福里〔11〕： -46.81%）間距已超過 100%。比較圖 5.3. 及 5.4. 上 17 個點之落點位置，亦可知各里自 1955 年以來的人口成長差異性，更加涇渭分明，同時人口遷徙差異性所產生的影響更為巨大。

年平均成長率大於平均值 ($+Z\bar{x}$) 者，與前時段同，有 5 里，然「河西」區添加南興〔16〕一里，增為三里，而「河東」區減了一里，今僅餘一心里〔3〕與中新里〔14〕。此二里人口成長趨勢與前期一致，即中新里屬自然增加率正偏差值 ($+N\bar{x}$) 大於社會增加率負偏差值 ($-S\bar{x}$) 的 A 型，且其 $+Z\bar{x}$ 不及 1%；一心里仍屬D型 ($-N\bar{x} < +S\bar{x}$)，其 $-N\bar{x}$ 僅微低於平均值，然此時其 $+S\bar{x}$ 已續增至 30%，故其 $+Z\bar{x}$ 也超過 30%。「河西」地區的仁善〔15〕、南興〔16〕及員林〔17〕三里，俱為 C 型發展，即三者之自然增加率仍高於平均值。

¹⁰⁾ 復興里此時段之高淨移出率，乃因與石門水庫興建工程有關的遷村措施。位於水庫北岸復興里之阿姆坪，大溪坪，崁坪等村落為水庫淹沒區，為安置該區居民，曾移植該區居民 278 戶於桃園縣頭寮鄉及草漯等地闢建新村以居之。艾耆（1982）：30。

年平均成長率低於平均值 ($-Z\bar{x}$) 的里數不變，仍為12里，除瑞源里〔18〕在「河西」地區外，全部位在「河東」地區。此12里亦分屬G、H二型，H型 ($+N\bar{x} < -S\bar{x}$) 六里：月眉里〔4〕、美華里〔8〕、復興里〔9〕、新峰里〔10〕、瑞興里〔13〕及瑞源里〔18〕，其年平均自然增加率尚高於平均值；G型 ($-Nx < -Sx$) 亦包括六里，即：舊大溪街二里（興和里〔1〕與福仁里〔2〕）、康安里〔5〕、義和里〔6〕、福安里〔7〕及永福里。此十二里年平均人口成長率皆小於零，人口呈相對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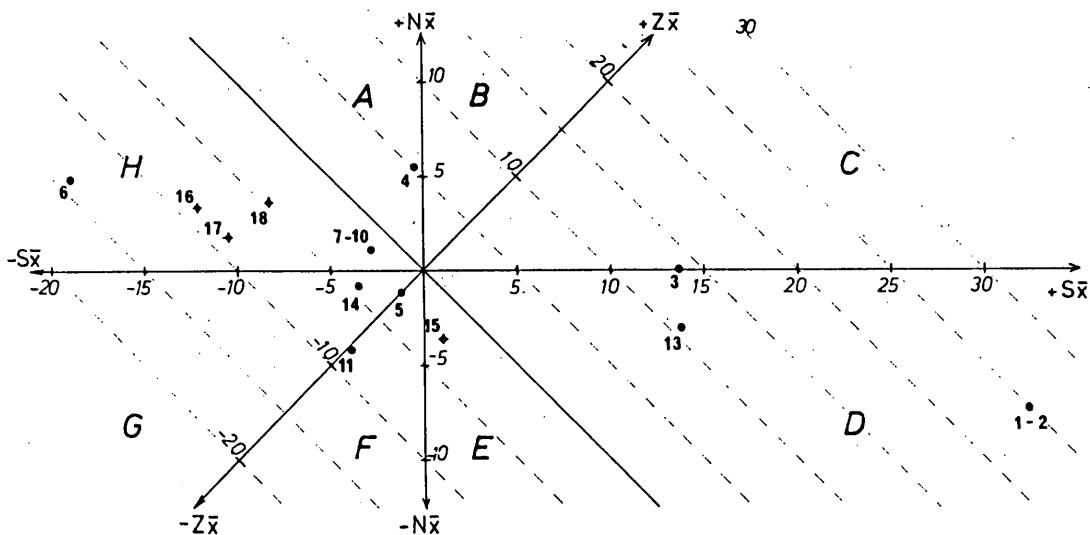
總結此現代時期大溪地方人口成長特點，可分為下列幾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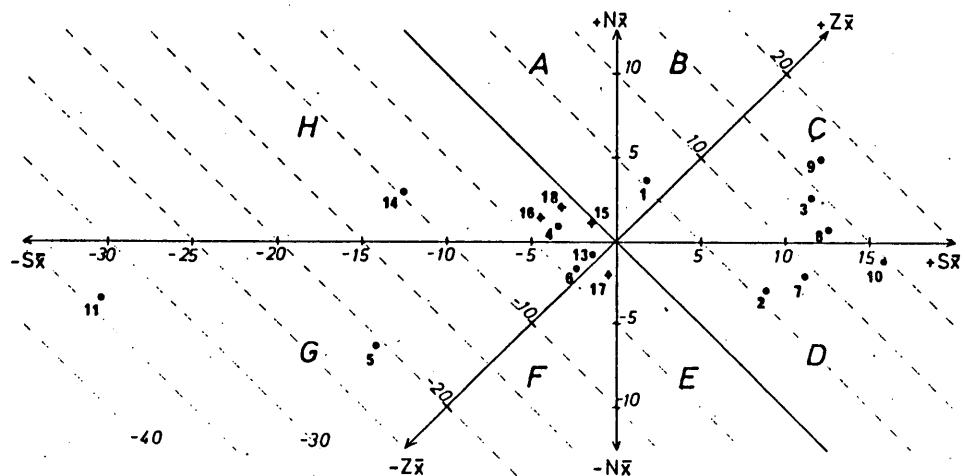
①在前二十年間，曾因自然增加率大幅增加，各里人口年平均增加率亦大增，高達20%以上，而後十五年，一來各里人口自然增加普遍下降，低於20%；而另一方面，人口淨外移却加速增加，致使年平均人口增加率降低至不及5%。

②各里間人口成長之差異，在光復初期已顯露，而以1955年轉捩點以後，差異趨勢更為明顯，呈發展方向相反之兩極化傾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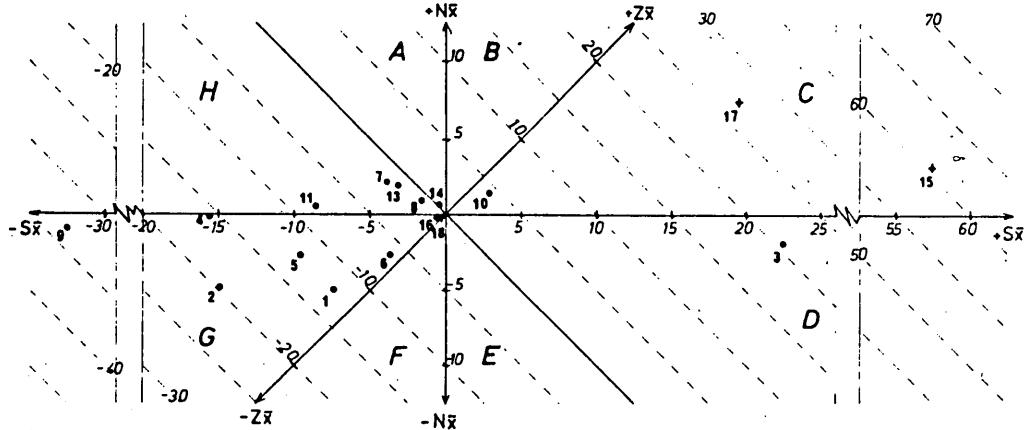
③本時期內，各里人口自然增加之差異性均不甚大，其最大與最小值間差距一直在15%以下，且有日益減少之勢；反之，社會增加率間差距不斷擴增，由光復初期之50%，增至近年之100%以上，此乃各里人口成長發展兩極化之主要關鍵因素。

④高度正極發展里數極少，僅四里，主要分佈在「河西」地區，「河東」地區唯一心里屬之，四者人口均為絕對增加，且近年來，其人口高度成長，主賴龐大的淨遷入人口數量；「河東」地區絕大部分以及「河西」地區的瑞源里人口成長傾向負極，初期人口尚能維續相對增加，然近十五年內，其淨遷出人口數量已大於自然增加人口數量，人口已呈相對減少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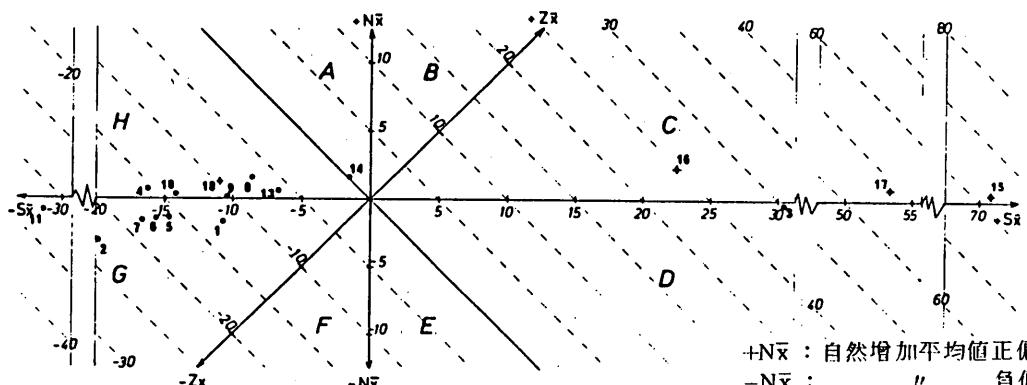




5. 2. 1945—1955



5. 3. 1955—1970



5. 4. 1970—1985

● 「河東」區各里
★ 「河西」區各里

+ $N\bar{x}$: 自然增加平均值正偏差
- $N\bar{x}$: " 負偏差
+ $S\bar{x}$: 社會增加平均值正偏差
- $S\bar{x}$: " 負偏差
+ $Z\bar{x}$: 人口成長平均值正偏差
- $Z\bar{x}$: " 負偏差

圖 5.1—5.4. 大溪鎮各里人口成長：1905—1985

表 4. 大溪鎮各里人口增加率，自然增加率及社會增加率：1905—1985（年平均%）

地 區	1905 / 1920		1945 / 1955		1955 / 1970		1955 / 1970		1970 / 1985	
	增加率	自然增加率	社會增加率	增加率	自然增加率	社會增加率	增加率	自然增加率	社會增加率	增加率
興和里〔1〕	29.14	12.07	17.07	19.58	28.49	-8.91	10.09	25.36	-15.27	-9.29
福仁里〔2〕				19.96	21.86	-1.89	2.56	25.46	-22.90	-19.76
一心里〔3〕	17.84	19.37	-1.53	28.36	27.46	0.89	42.07	28.52	13.55	33.22
月眉里〔4〕	9.21	24.85	-15.64	11.62	25.68	-14.06	6.94	30.17	-23.23	-12.11
康安里〔5〕	1.70	18.11	-16.41	-6.33	18.51	-24.84	10.30	27.77	-17.46	-12.88
義和里〔6〕	-9.95	24.15	-34.10	10.14	23.18	-13.04	16.14	27.74	-11.59	-13.90
福安里〔7〕				23.21	22.67	0.55	20.79	32.55	-11.76	-15.09
美華里〔8〕				27.38	25.55	1.83	21.73	31.25	-9.52	-3.90
復興里〔9〕	2.47	20.40	-17.93	31.18	29.74	1.44	-10.87	29.52	-40.38	-7.09
新峰里〔10〕				28.74	23.60	5.14	26.64	31.75	-5.11	-10.78
永福里〔11〕	-2.95	15.14	-18.09	-19.67	21.46	-41.12	14.42	30.87	-16.45	-29.07
瑞興里〔13〕	14.87	16.30	-1.43	11.97	24.01	-12.04	21.31	32.29	-10.98	-2.91
中新里〔14〕	-0.18	18.47	-18.65	4.57	27.79	-23.23	22.68	31.04	-8.35	3.21
仁善里〔15〕	1.52	15.70	-14.18	13.84	25.98	-12.14	82.73	33.39	49.34	74.37
南興里〔16〕	-4.58	22.75	-27.33	11.13	26.32	-15.19	22.01	30.23	-8.21	27.74
員林里〔17〕	-4.59	21.09	-25.68	11.68	22.87	-11.20	49.41	37.73	11.67	57.00
瑞源里〔18〕	-0.45	23.03	-23.48	13.02	26.93	-13.91	22.05	30.20	-8.16	-6.63
\bar{x}	4.16	19.34	-15.18	14.14	24.83	-10.69	22.41	30.34	-7.93	3.07

註：1. 1905—1920 年間，興和里與福仁里合為大溪街（大字）；福安、美華、復興及新峰四里合屬三層庄。

2. 1945—1985 年間，一心里含一德里，而仁善里包括其先後劃分出的仁愛、仁愛、仁義及仁武里。

資料來源：1. 臺灣總督府企劃部：「臺灣現住人口統計」1906—1920 各年份。

2. 大溪鎮戶政事務所：「大溪鎮戶籍動態登記統計月報表」1947—1985 各年份。

(四) 內部小區域的人口移動變遷：現代時期¹⁰⁾

在上節論述分析過程中，吾人得知大溪鎮內部各里人口成長差異形成的主要關鍵在各里的社會增加要素上，即淨遷徙人口數量的大小及指向，決定各里人口成長率的高低；其少數幾個人口高度成長的里，人口成長不僅為絕對增加型，而且其淨遷入數量，均大於該里出生人口與死亡人口的正差額。這幾個淨遷入里的人口究竟如何攔截到的？而其他淨遷出里的人口又是如何損失的？

以下將大溪鎮各里 1945 – 1985 年間年平均淨遷徙率分為「本縣以外地區」、「本縣內其他市鄉鎮」及「本鎮內里間住址變更」¹²⁾ 三類，且按照前文劃分三時段：1945 – 1955，1955 – 1970 及 1970 – 1985 來探討其截獲與損失人口指向，並繪製圖 6. 表示之。

比較「河東」與「河西」地區之淨遷出及淨遷入里在此三時段之發展，可發現下列與指向有關的異同性：

1. 「河東」地區人口淨遷出里占絕大部份，然就淨遷出率分配比重而言，在 1955 年以前，大多數的里具「本鎮他里」淨移入率，此時段淨遷出部份，以「本縣以外地區」為主要指向。1955 年以後，淨遷出率三類別均為負值，仍以桃園縣以外地區為主要移出方向，然移往本鎮他里的比重亦具相當份量，且其比重除少數幾里外，有逐漸加強的傾向。1970 年以後，「河東」區淨遷出里，除了中新里〔14〕外，其他各里的往「本鎮他里」人口損失之比重，均高於往「本縣以外地區」負遷徙之值，其中興和里〔1〕、福仁里〔2〕、月眉里〔4〕及美華里〔8〕移往本鎮他里負遷徙之比重且佔淨遷出率一半以上。中新里〔14〕人口外移方向一直以桃園縣以外地區為主。與桃園縣內其他市鄉鎮間之負遷徙比重較大者，初期僅石門水庫北岸的復興里〔9〕，1970 年以後添增了新峰里〔10〕及瑞興里〔13〕。

「河東」地區近三十年內唯一淨遷入的一里〔3〕（包括：一德里〔20〕），其淨遷移率指向分配異常有趣，其與大溪鎮外人口交流無論縣內或縣外均為負值，而與

10) 日據初期（1905–1920）社會增加項，僅具「遷入」與「遷出」總人口數，而無遷徙方向，故此處對該時期遷徙動向無法深入探討。

12) 按台灣地區各鄉鎮市戶籍動態登記統計月報表於遷徙部份，將遷徙方向分「外國」、「外省」、「外縣市」、「本縣其他市鄉鎮」與「其他」五項。1967 年以後先後劃分出「台北市」、「金馬地區」以及「高雄市」。本節將「外國」、「外省」、「金馬地區」、「台北市」、「高雄市」與「其他」合併成「本縣以外地區」一項；又「同一鄉鎮市區內之住址變更」於月報表內為另行登記項目，且其登記未作「本里內」與「本里外」之區別，同時其人口數未計入遷徙人口總數。本節將此項數字一併計入總遷徙人口數內，且將之全視為「本里外住址變更」指向人口數因此本節內各里遷徙總人口數及淨遷徙率之數字與上節社會增加率數字不符合。

鎮內各里人口流動却為正值，且此移入人口數量不僅補償一心里外移人口的損失，而使它年平均社會增加率高達 15 %左右。

2. 「河西」地區在1955年以前仍為淨遷出區，人口外移主流為桃園縣以外地區，而此時南興里〔16〕與員林里〔17〕尚能吸引鎮內他里部份人口。1955年以後迄今之南興里〔16〕與瑞源里〔18〕以及1970年以前之員林里〔17〕外移損失人口，逐漸轉為由桃園縣境內大溪鎮以外各地所截取。1955年之後仁善里〔15〕（包括：僑愛里〔19〕、仁愛里〔21〕、仁義里〔22〕及仁武里〔23〕）和員林里〔17〕，1970年以後南興里均轉變為淨遷入地帶。而此三地人口之獲得與「河東」地區一心里間最大不同點，在其三分之二以上淨遷入人口得自桃園縣以外的地區；近年也能自他里獲得一部份人口，然不及其淨遷入的五分之一。唯自桃園縣內其他地所能得到的人口數則微不足道或尚入不敷出（如：南興里〔16〕）。

本節僅簡單地就各里年平均淨遷徙率內三類別指向比重來分析各里人口移動指向動態，雖然對人口移動確實的目的與出發點，由於資料的限制，無法做進一步的剖析，但吾人至少已獲得一結論，即大溪鎮內部人口移動指向也呈區域差異性。「河東」地區各里人口成長的沒落，除了向鎮外、縣外移出引起的損失外，移往他里現象也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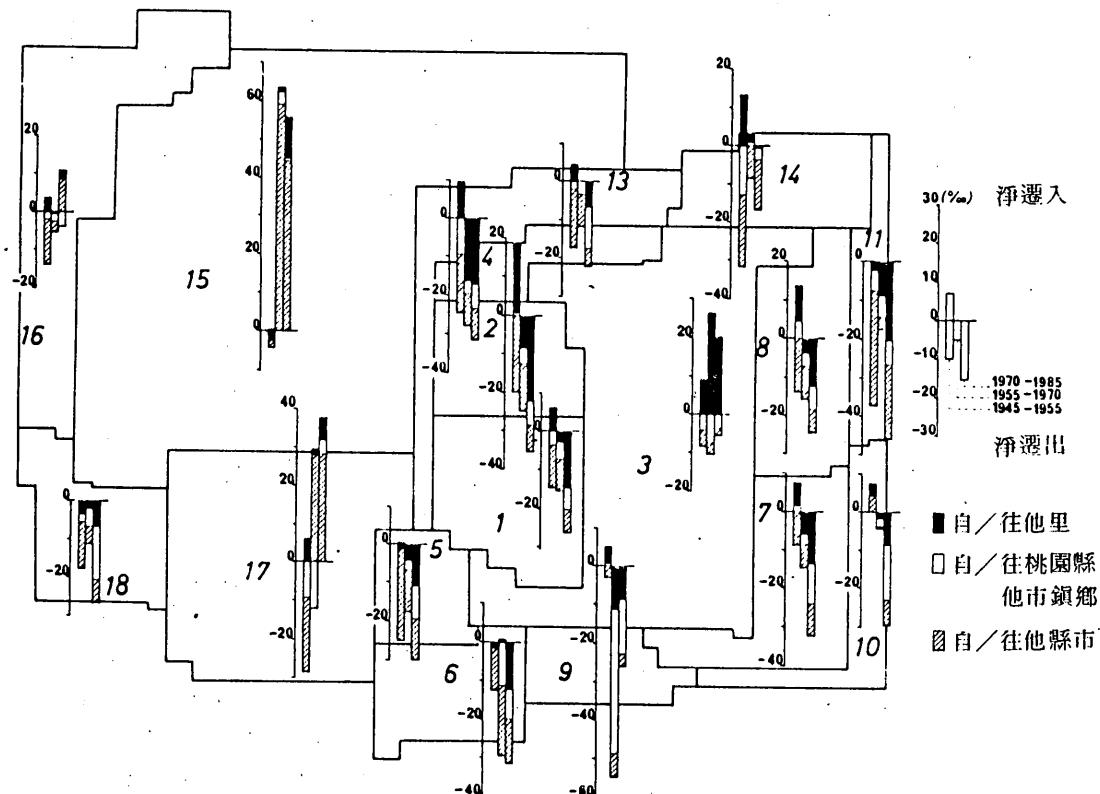


圖 6. 大溪鎮各里人口淨遷移率組成：1945—1985

起相當程度的人口損失。至於移往的里，此處雖無法明確指出是那些里，但由一心里與他里間高的淨移入率來推斷，一心里至少是「河東」地區各里人口移動主要目的之一。「河西」地區近年來也成為鎮內移動的主要目的地之一，它應也自「河東」地區獲得不少移往他里的人口數。但「河西」地區大量的淨遷入人口，主要得自鎮外，尤其是桃園縣以外地區，故為大溪鎮與鎮外人口交流唯一占優勢地區，其淨遷入之大量人口數，亦促成大溪鎮在 1970 年以後轉變成淨遷入地區之一。

四、結論

本文欲探究在都市化及人口空間集中過程中，小型城鎮之演變。研究個例為臺灣北部區域邊緣的一古老小鎮——大溪。此鎮在二十世紀以來，機能上曾數度變更。本文就官方統計資料為分析基礎，其結果顯示，大溪鎮內部人口空間集散過程，大體上反映出該鎮在區域整體發展中不同的角色。

日據時期主要經濟政策之一為開發農業資源政策，特別是邊陲區土地之開墾及山林資源的開發。大溪鎮位於山區與平地接壤處，至二十世紀初葉，仍為淡水河航運終點港，故此時經濟發展重心在「河東」區，亦為人口分佈重心區。除了社會發展水準已高的舊大溪街市，在山林及土地資源開發區的舊三層庄、中新、瑞興等也擁有人口數；相對地，在這些資源開發的邊陲地區，人口的流動性非常的大；可因政策性移民增加人口，但一旦開發困難或資源枯竭，人口也會大量的移出，如：煤礦區的新、舊溪洲（義和里〔6〕）。

光復以來迄今，臺灣經濟政策以發展工業及有關貿易部門為重點。在戰後初期，由於大溪鎮遠離交通運輸幹道，地方經濟建設落於桃園市及新崛起的中壢市之後，人口外流現象普遍。一九七〇年代以後，隨著工業區的設立，對外交通聯繫之改善，以及近年來觀光資源需求之提升，鎮況開始好轉。然因此時發展條件與昔日不同，致使人口空間分配重新調整，重心移到以工業發展為主的「河西」區。1975年以後，在「埔頂工業區」附近，已形成與舊市街相對的另一人口分佈核心，其人口密度今已超過了前者。「河東」區腹地小，工業發展條件不利，且舊市街發展已近飽和，故此區人口不斷移出。1973年本區都市計劃區重新規劃，將一心、一德二里納入計劃區內，1977 年市地重劃完成，住宅社區建設大興，附近地區人口移入者日衆，而逐漸成為「河東」區人口分佈重要地區。

綜觀本世紀內大溪鎮內部人口空間分佈之時空變化過程，吾人可以發現，其人口空間之擴散，由早期的單一核心，演變為晚近的雙核心，即「河東」與「河西」區各

具其一。故就兩地區個別而言，在光復以後，其人口空間分佈具集中趨勢，然就整個大溪鎮而言，却是離心的傾向；且「河西」區核心形成的促動力，主要來自外部，而「河東」區則來自鎮內人口的交流。

參考文獻

1. 大溪鎮公所（1981）：大溪風光。同編者。
2. 大溪鎮公所（1983）：大溪鎮概況。（油印本）7p.。
3. 中國文化大學造園及景觀研究室（1984）：變更石門水庫風景特定區綱要計劃（第一次通盤檢討）說明書，桃園縣政府。130p.。
4. 臺灣風物社（1968）：桃園縣大溪鎮鄉土史座談會紀錄，臺灣風物，18/4:3—11。
5. 艾耆（1982）：大溪鎮誌，大溪鎮公所，120p.。
6. 呂傳命（1957）：桃園縣大溪鎮概況，大溪鎮公所，12p.。
7. 林滿紅（1977a）：臺灣茶、糖、樟腦的出口及生產分析（1860—1895），臺銀季刊28/2:193—241。
8. 林滿紅（1977b）：茶、糖、樟腦業對晚清臺灣經濟社會之影響—1860～1895—，臺銀季刊28/4:249—273。
9. 洪敏麟（1980）：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二冊，臺灣省文獻委員會，366p.。
10. 施添福（1979）：臺灣人口成長及其空間集中過程，師大地理系「地理學研究」，5: 159—181。
11. 施添福（1982）：臺灣的人口移動和雙元性服務部門，師大地理系「地理研究叢書」第一號，160p.。
12. 桃園縣政府（1973）：大溪都市計劃說明書，25p.（油印本）。
13. 桃園縣政府（1981）：大溪鎮埔頂地區都市計劃說明書，同編者，48p.。
14. 桃園縣文獻委員會（1962—1979）：桃園縣志卷首（1962），卷一土地志（1962），卷二人民志（1964），卷三政事志（上、下）（1964），卷四經濟志（上、中、下）（上：1966；中、下：1979），卷五文教志（1967）。
15. 陳文尚（1984）：臺灣都市圈的類型及其結構之研究，文大地學研究所「研究報告」，第四集：95—197。
16. 陳紹馨（1955）：臺灣的人口增加與社會變遷，臺大「考古人類學刊」5: 1—19。
17. 陳寬政／葉天鋒（1982）：日據時代以來臺灣地區人口年齡組成之變遷：1905—1979。臺大人口研究中心「人口學刊」6: 99—114。

18. 許雪姬（1987）：桃園縣二級古蹟李騰芳古宅修護研究，第二部份，歷史研究：
17—39，中原大學建築研究所。
19. 富田芳郎（1954）：臺灣鄉鎮之地理學的研究——大溪，臺灣風物 6/6：37—42。
20. 富永（1940）：大溪誌，大溪郡役所，147p.。
21. 黃師樵（1974）：臺灣名勝大溪墾拓的史話，臺灣文獻 24/4：39—60。
22. 戴寶村（1984）：清季淡水開港之研究，師大歷史研究所專利（11）187p.。
23. Bähr, J. (1983): Bevölkerungsgeographie. UTB Verlag Eugen Ulmer Stuttgart.
24. Barclay, G.W. (1954): Colonial Development and Population in Taiwa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5. Gibbs, J.R. (1963): The Evolution of Population Concentration. In: Econ. Geogr. 39: 119-126.
26. Kuls, W. (1980): Bevölkerungsgeographie. Teubner Studienbücher der Geographie. B.G. Teubner Stuttgart.
27. Mackensen, R./Wewer, H. (Hrsg.). (1974): Dynamik der Bevölkerungsentwicklung. Strukturen-Bedingungen—Folgen. 2.Aufl. München.
28. Witthauer, K. (1969): Verteilung und Dynamik der Erdbevölkerung. Peterm. Geogr. Mitt., Erg. heft 272, Gotha/Leipzig.